

各区政府，各有关单位：

为落实市领导关于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突出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的指示要求，把老旧小区改造这项惠民工程办好，建设整洁、和谐、宜居的美丽家园，经市政府同意，现将《关于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实施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的指导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特此通知。

北京市老旧小区综合整治联席会议办公室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代章)

2021 年 5 月 9 日

关于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实施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的
指导意见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23号)、《关于推动物业服务企业发展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的意见》(建房〔2020〕92号)，以及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为推进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同步实施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制定本指导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首善标准，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在老旧小区综合整治中突出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创建安全、舒适、便利，代际和睦、人人共享、和谐发展的全龄、全人群宜居生活环境。

(二)目标任务。“十四五”期间，实施综合整治的老旧小区，因地制宜逐个明确小区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内容，实现通行无障碍；支持有条件的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合理利用空间完善养老服务设施，引导有需求的老年人家庭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推动和支持物业服务企业、养老服务机构等提供养老服务，切实增加居家养老服务有效供给，有效满足老年人居家养老需求。

二、主要改造内容

老旧小区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包括通行无障碍改造、公共空间适老化改造、完善适老化公共服务设施、增加居家养老服务有效供给等方面，具体改造内容分为基础类、完善类和

提升类。基础类是必须改造的内容，完善类和提升类是根据居民意愿确定的改造内容。

(一)通行无障碍改造

1.公共设施改造。重点在单元门、坡道、电梯、扶手等公共区域建筑节点进行无障碍改造，满足老年人及行动不便人员基本的安全通行需求，有条件的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或安装爬楼代步器。

2.小区内道路交通无障碍改造。拆除路面障碍物、平整路面，完善道路照明系统。规范停车管理，有条件的增设无障碍车位。

(二)公共空间适老化改造

根据小区实际情况，优化绿地、休闲空间，建设适老且无障碍的公共活动场所；完善更新带有安全扶手和靠背的公共休息座椅；增设有安全防护措施的公共健身器材；有条件的增设安全、无障碍的电动车充电停车棚；鼓励利用闲置公共空间，设置参与式无障碍种植园区、自主康复区或健康步道场所；临近公共活动场所，鼓励增设独立无障碍卫生间；有条件的小区可增设为老服务设施。

(三)室内居住环境改造

引导老年人家庭对室内环境和日常生活设施进行适老化改造，有条件的将居家适老化改造与信息化、智能化居家养老服务相结合。

(四)完善适老化公共服务设施

1.完善小区为老服务、商业服务、公共服务等设施的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强化通行无障碍、操作便利无障碍和信息感知无障碍。

2.已建成的公共卫生间实施无障碍改造，有条件的小区应增设无障碍公共卫生间。

3.有条件的小区可引入社会资本增设为老服务机构与设施，包括养老机构、医疗机构、餐饮机构、生活便利机构等，强化设施功能完备，提升为老服务效能。

(五)增加居家养老服务有效供给

推动和支持物业服务企业、养老服务机构等采用“物业服务+养老服务”模式，专门提供助餐、助浴、助洁、助急、助行、助医、照料看护等定制养老服务。

鼓励物业服务企业加强与社区居民委员会、业主委员会(物业管理委员会)的沟通合作，协助社区居委会搭建老年文化活动平台，开展居民结对帮扶老年人志愿服务和代际沟通活动。

三、组织实施

(一)公共区域适老化改造

1.加强设计管理。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实施主体会同街道和社区充分征求居民意见，在责任规划师指导下，结合小区现实情况，因地制宜确定公共区域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菜单，与小区环境品质改善、垃圾分类等，进行一体化设计。实施主体组织设计单位在总体设计方案下，制定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专项设计方案，专项设计方案应当和总体设计方案在小区内一并公示。专项设计方案纳入施工图审查范围。

2.加强施工过程管理。公共区域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应与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同步施工，实施主体组织施工单位严格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4593

